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4月8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8日下午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15:00至2015年4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十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日（星期三）

6、会议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

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请见附件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5 年 4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深交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1—7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7 日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13:00 至 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传真或快递方式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参加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回执（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回执（附件 1）、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公章的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及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3、登记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5号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快递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5 年 4 月 7 日下午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快递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如通过快递方式登记，快递上请注明“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2) 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 15 分钟到达会场。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莉华、袁园

电话：027-59417345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5号证券部

传真：027-59417373

邮箱: zqb@icbase.com

邮政编码: 43007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 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附件 1: 会议回执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19 日

附件 1:

会议回执

致：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4 月 1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力源信息”（300184）
股票 股，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出席公司 2014 年年度股
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帐户：

持股数量： 股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015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截至 2015 年 4 月 1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力源信息”(300184)股票 股,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议案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注: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回避”“弃权”四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5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方法

(1) 投票代码：365184；投票简称：力源投票

(2) 投票具体程序

A、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元)
议案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00

(3) 表决意见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3、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力源信息”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 1 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5184	力源投票	买入	1.00	1 股

(2) 股权登记日持有“力源信息”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 1 投**反对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5184	力源投票	买入	1.00	2 股

(3) 股权登记日持有“力源信息”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 1 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5184	力源投票	买入	1.00	3 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2015年4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核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核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力源信息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若股东仅对本次股东大会的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